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编号:2014-026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此公告需经停牌期间公告,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4年5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尹兴涛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5月1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陈伟阳因公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的董事表决,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根据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规划需要,结合公司现有产业发展要求,加快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拟以自有资金收购台湾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4,79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19.9583%),交易价格为不超过每股新台币72元(折合人民币约14.91元/股)以下外汇兑换价。

(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李祥秋先生(简历附后)《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其他相关文件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编号:2014-027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4年5月2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5月1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鞠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http://wtp.cninfo.com.cn)的开始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4年5月21日15:00)前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325号瑞高水业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刘逸军董事长

6、出席对象:

(1)凡是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8人,持有股份数59,893,8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8.60%。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http://wtp.cninfo.com.cn)的开始时间为(2014年5月20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4年5月21日15:00)前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325号瑞高水业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刘逸军董事长

6、出席对象:

(1)凡是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8人,持有股份数59,893,8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8.60%。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根据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规划需要,结合公司现有产业发展要求,加快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拟以自有资金收购台湾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4,79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19.9583%),交易价格为不超过每股新台币72元(折合人民币约14.91元/股)以下外汇兑换价。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公告编号:2014-028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外投资暨与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此公告需经停牌期间公告,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特别提示

1、富田电机目前虽然是美国Tesla公司唯一的电机供应商,但并不非排他,也不排除美国Tesla将来增加新的电机供应商;

2、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得到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商务厅以及台湾地区经济部投委会的批准;

3、公司已聘请通和中介机构对富田电机进行财务、法律及营业等各方面核查,如核查发现富田电机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公司在有权暂时停止交易,重新与富田电机商议交易价格并调整;

4、本次交易若能完成,不影响公司对富田电机的控股关系,富田电机也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5、本公告披露的富田电机相关财务数据均未审计,待本次收购的相关中介机构对富田电机进行财务、法律及营业等各方面核查之后,于股权转让日前再披露经审计的数据。

一、对外投资概述

1、2014年5月20日,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司根据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规划需要,结合公司现有产业发展要求,加快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拟以自有资金收购台湾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富田电机”)4,79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19.9583%),每股股权由美国个人张金锋家族兄弟(张旭妹、张平均)持有,交易价格为不超过每股新台币72元(折合人民币约14.91元/股)以下外汇兑换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第2.9.3条和《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及《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机制第六节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对中国台湾地区投资,须经相关政府审批,以及中国台湾地区主管机关(指中投)后方可实施。

3、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由创办人张金锋先生创立于公元1988年,注册地址台湾台中县神冈乡非洲村非洲路301号2-1号,目前尚未上市。初期投资资本新台币在佰万元整,秉持诚信、热忱、诚信的经营理念,稳健经营逾30年成长,现今资本额新台币贰亿肆仟万元(折合人民币2.4,400万),旗下事业部分为专业马达制造事业部,新能源汽车事业部,富田电机2013年度营业额为新台币6.52亿元,净资产为新台币5.52亿元,实现营业收入为新台币1.91亿元,净利润为新台币1.11亿元(未经审计)。

专业马达制造事业部创立于公元1988年,产品为标准型马达,变频型马达,伺服型马达,主轴马达,已建立全方位完整之马达产品线,营销国内外专业制造各种动力设备、机械产品使用。

新能源汽车事业部创立于公元2005年,产品为风力发电机、电动车、船、飞机之动力设备,更推出5KW风力发电机,致力节能环保。

富田电机目前是美国Tesla公司唯一的电机供应商(并非排他,不排除美国Tesla将来增加新的电机供应商),目前实现为MODEL S提供供应电机,2013年富田电机共向美国Tesla销售2.6万台电机,主要为MODEL S车型。2014年截至目前,主要Tesla已向富田电机下单采购4.2万台电机。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以自有资金收购上述富田电机股东的股份,共计4,790,000股,交易价格为不超过每股新台币72元;

2、富田电机同意公司增资“中国大陆业务合作公司”(中国大陆业务合作公司指的是未来富田电机于中国大陆地区从事电动车业务以及在中国大陆地区与美国Tesla从事业务合作的公司,目前暂定为上海鑫水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鑫水电机”),)合作开拓中国大陆地区电动车电机市场;

3、双方达成战略合作,在公司所生产产品品质达到富田电机(包括中国大陆业务合作公司或上海鑫水电机要求,且生产成本低于富田电机原生产厂)时,富田电机愿意优先购买公司所生产之电机包括美国Tesla电机订单;

4、由于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得到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称“国家发改委”),浙江省商务厅以及台湾地区经济部投资局的批准,双方同意共同努力,使本次交易可在2014年7月31日前完成交割。如履行主要义务审核未果,则由双方协商解决;

5、双方完成交割后,公司将转让对汇入富田电机指定的银行账户,富田电机根据相关指令办理股份交割,并协助办理税务变更;

6、在交割前,公司将聘请通和中介机构对富田电机进行财务、法律及营业等各方面核查,富田电机应全力配合,并提供供应资料,并应及时回复公司的有关询问;

7、如核查发现富田电机存在对本次交易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公司在有权暂时停止交易,重新与富田电机商议交易价格并调整;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转让股数	备注
温纯	H22****68	440,000	桃园县芦竹乡****
张傑	B12****81	350,000	台中市西屯区****
张傑	B12****90	350,000	台中市西屯区****
张傑	B22****99	170,000	台中市西屯区****
张傑	B20****23	370,000	台北市中正区****
王洪	A10****97	500,000	台北市中正区****
洪洪	L22****43	870,000	台中市西屯区****
张伟	B12****02	430,000	台中市西屯区****
张伟	B22****86	440,000	台中市西屯区****
张傑	B10****09	870,000	台中市大安区****
合计		4,790,000	

1、本次交易以自有资金收购上述富田电机股东的股份,共计4,790,000股,交易价格为不超过每股新台币72元;

2、富田电机同意公司增资“中国大陆业务合作公司”(中国大陆业务合作公司指的是未来富田电机于中国大陆地区从事电动车业务以及在中国大陆地区与美国Tesla从事业务合作的公司,目前暂定为上海鑫水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鑫水电机”),)合作开拓中国大陆地区电动车电机市场;

3、双方达成战略合作,在公司所生产产品品质达到富田电机(包括中国大陆业务合作公司或上海鑫水电机要求,且生产成本低于富田电机原生产厂)时,富田电机愿意优先购买公司所生产之电机包括美国Tesla电机订单;

4、由于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得到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称“国家发改委”),浙江省商务厅以及台湾地区经济部投资局的批准,双方同意共同努力,使本次交易可在2014年7月31日前完成交割。如履行主要义务审核未果,则由双方协商解决;

5、双方完成交割后,公司将转让对汇入富田电机指定的银行账户,富田电机根据相关指令办理股份交割,并协助办理税务变更;

6、在交割前,公司将聘请通和中介机构对富田电机进行财务、法律及营业等各方面核查,富田电机应全力配合,并提供供应资料,并应及时回复公司的有关询问;

7、如核查发现富田电机存在对本次交易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公司在有权暂时停止交易,重新与富田电机商议交易价格并调整;

8、公司与富田电机签约后,富田电机应将董事会席位由原先的五席增至七席,并由公司指定人员担任其中之一,在交易完成后30日内完成;

9、促使富田电机对公司现有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同意开放对公司未来相关市场的合作等;

10、任何一方因违反协议约定、声明与保证系属不实、虚为或隐匿、违反承诺等事项情形,且该等违约情形属无法补救,或违约情形属持续,经一方以书面通知违约方纠正,而违约方未能在期限内纠正,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配合他方办理本交易生效所需主管机关核准或申报,视为违反本协议约定;双方若不履行交割义务,重新与富田电机商议交易价格并调整。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富田电机投资的目的

富田电机目前是美国Tesla公司唯一的电机供应商(并非排他,不排除美国Tesla将来增加新的电机供应商),也是台湾纯电动车电机及控制系统的领导者之一。公司此次与富田电机的战略合作主要基于公司未来进入环保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战略布局,此次合作,一方面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电机定子技术从传统汽车产业到环保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升级,另一方面通过与富田电机的合作,不仅可抗力有效无法履行除外。

(二)对中国台湾地区投资存在的不确定性

1、中国台湾地区对于中国大陆的投资审查较为审慎,对外投资能否得到最终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而且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得到国家发改委、浙江省商务厅以及台湾地区经济部投委会的批准。

2、如公司对富田电机进一步审核后,发现富田电机存在对本次交易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之事项,公司有权利暂时中止交易,重新与富田电机商议交易价格并调整。

5、备查文件

1、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公告编号:2014-029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7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5),公告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股票自2014年5月1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201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富田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2日上午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4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其中:(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6,976,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2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91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7%。

经统计,不存在参加网络投票又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二、本次会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国枫文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表决情况

1、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表决结果:

议案一: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二: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三:2013年年度报告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四: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五: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六: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七: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八: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4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其中:(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6,976,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2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917,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7%。

经统计,不存在参加网络投票又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二、本次会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国枫文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表决情况

1、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表决结果:

议案一: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二: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三:2013年年度报告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四: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五: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六: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七: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议案八:关于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59,629,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56%;反对:123,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1%;弃权:141,000股(其中,因未投股票认弃权 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24%。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4-03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注:根据最先进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利发放日期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式

1、本次权益分派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理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受托托管机构)直接转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62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08****1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08****68	安徽省粮食进出口(集团)公司
4	08****27	安徽国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08****76	安徽国元典当有限公司
6	08****76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	08****181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杨娜、郭静怡
咨询电话:0551-62297321
传真电话:0551-62297322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4-03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设立6家分支机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6家分支机构的批复》(皖证监函[2014]113号)。根据该批复,公司获准在安徽省芜湖市设立1家分公司,获准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宁波市、浙江省绍兴市、安徽省泾县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信息系统建设模式为分公司。

公司将依法依规为分支机构配备人员,健全完善制度、业务设施和信息系统,办理分支机构设立及工商登记事宜,并向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申领《证券经营机构业务许可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4-03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注:根据最先进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利发放日期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式

1、本次权益分派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理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受托托管机构)直接转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62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08****1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08****68	安徽省粮食进出口(集团)公司
4	08****27	安徽国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08****76	安徽国元典当有限公司
6	08****76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	08****181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杨娜、郭静怡
咨询电话:0551-62297321
传真电话:0551-62297322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28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注:根据最先进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利发放日期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1、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4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董事会正在筹划股权激励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尽快确定上述重大事件,并于2014年5月27日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4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董事会正在筹划股权激励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尽快确定上述重大事件,并于2014年5月27日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6

北海银河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5月15日起停牌。

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也正在讨论和形成过程中。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05月22日起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号:2014-037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姓名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董事王翠萍(原名:王翠萍)现担任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近日收到王翠萍《关于姓名变更的申明》,王翠萍(原名)董事由由于个人原因,姓名已变更为“王艺娟”。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号:2014-037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姓名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董事王翠萍(原名:王翠萍)现担任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近日收到王翠萍《关于姓名变更的申明》,王翠萍(原名)董事由由于个人原因,姓名已变更为“王艺娟”。

特此公告。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

北京产权交易所作为全国范围内的综合性权益交易市场平台,以国有企业资产交易为基础,开展高新技术交易、林权交易、文化产权交易、金融资产交易、环境权益交易、矿业交易、贵金属交易等在内的多种股权转让、实物资产交易,并着力于为中小企业投融资提供专业化的服务,欲了解更多详情请登陆www.cbex.com.cn,或联系北京产权交易所投融资服务中心女士 联系电话:010-66295546 北交所驻沪办事处刘先生 联系电话:021-6121301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挂牌价格(万元)
SW1408200066C201401000389	北京石油石化集团股份一股份	/	7300.21	7300.21
SW1408200066C201401000390	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类资产	/	161.56	193.88
C31410100092	山东中集房屋生产开发有限公司95%股权	6254.14	809.51	404.755
C31410100093	湖南湘海船舶有限公司95%股权	/	700.3	400
C31410100094	石夏亚西航空租赁有限公司49%股权	11345.44	6952.3	19862.92
GH201405220021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航工业集团一股份类资产	/	/	/
GH				